

研究揭示香港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南亞少數族裔學生和家庭的需求和挑戰

《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UNCRPD）於2008年擴展至香港，願景是建立一個包容殘疾人士的社會。然而，社會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少數族裔學生及其家庭的需求和挑戰知之甚少，針對這個議題的研究仍然不足。

有鑑於此，前明愛專上學院副教授郭儉博士（首席研究員）於2021年2月至2022年1月期間進行了一項研究：探索南亞學生及家庭於香港特殊教育中的經驗。是項研究由平等機會委員會資助，是香港首個在特殊教育需要方面的學術研究。研究團隊與15個有特殊教育需要兒童的南亞家庭和7位教育和社會服務相關人士進行了深度訪談。調查結果有助於加深我們對南亞學生及其家人的理解，明白他們在特殊教育和醫療系統中的需求、遇到的挑戰和所獲支援，並為減少他們面對的障礙，以在香港建設一個更加接納殘疾的社會提出建議。本研究後期與明愛復康服務家長資源中心及香港基督教服務處M. O. T. I. ON多元文化共融外展隊合作，以社區教育形式進行跟進活動。

主要研究結果

1. 南亞族裔學生及其家庭似乎比華裔學生和家庭在特殊教育系統中尋求支援時經歷更多制度性的障礙。這些障礙包括英語特殊教育培訓不足、對非華語學生進行特殊需求評估的專業知識不足以及欠缺資助英語特殊學校。
2. 少數族裔社群內外都存有細微的語言攻擊，社會歧視依然存在。
3. 少數族裔社群缺乏意識教育，可能導致對特殊教育的認識不足。
4. 新建立的家長資源中心（PRC）少數族裔（EM）部門能夠有效地作為南亞家長的資源平台。
5. 家庭和宗教在幫助學生和家長克服挑戰以尋求協助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
6. 有些家長認為，在較好的單語環境下，可以克服語言遲緩，而另一些家長則不太重視學前教育。
7. 「殘疾」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帶來不利，而它與原籍國、族裔和語言的相互交織會令受影響群體的社會地位進一步惡化，導致此群體被剝奪了平等的教育機會。

建議

殘疾人權利的行使需要政府內外的制度支持。因此，根據研究結果，本研究提出以下建議，

呼籲有關當局及機構，包括教育局、社會福利署、醫院管理局及各非政府機構共同作出努力。

1. 在資助特殊教育培訓中更廣泛地使用英語，在公立醫院、資助學校和服務單位運用專業知識，為非華語兒童進行特殊教育需求評估。
2. 如果資助的英語特殊教育培訓不足，應為學生及其家庭提供財政支援以便他/她們可以獲得非資助的英語特殊教育培訓。
3. 設立以英語為教學語言的資助特殊學校。
4. 增強在特殊教育系統中各專業人員的文化敏感度。
5. 提供公共資助為少數族裔進行社區教育，以發放在特殊教育需要方面的資訊以及增強他/她們對相關教育和醫療權利的認識。
6. 幫助這些南亞父母與華人社區中有特殊需要兒童家長的互助團體聯繫起來。
7. 以香港公眾為對象的意識提升教育尤為重要，其目的在於提高大眾對香港少數族裔權利的認識，包括有權獲得適當的評估、適當的培訓和支援服務。這種教育可以納入學校的多元文化教育中和針對特殊教育系統中的各類專業人員的培訓。
8. 當局應改善信息傳遞，主動傳遞相關服務信息予少數族裔社區以及其他有關服務單位。

媒體查詢，請聯絡

郭儉博士，客座助理教授

香港城市大學社會及行為科學系

電郵: kimkwok@cityu.edu.hk